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3024)

公司地址：中壢市中園路 198 號

電 話：(03)451-5494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30
	(五) 關係人交易	31 ~ 34
	(六) 質押之資產	35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5	~ 4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41	~ 5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 4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 49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 51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51	

會計師核閱報告

(95)財審報字第 06001262 號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貴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各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其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025,659 仟元及新台幣 3,567,288 仟元，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認列投資收益新台幣 259,616 仟元及新台幣 533,498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各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所述，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吳漢期

吳郁隆

前財政部證期會：(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十 月 二 十 七 日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5 年 及 94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04,434	7	\$ 883,579	12	2100 流動負債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一)	758,462	10	259,568	4	212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 -	-	\$ 217	-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三))	10,000	-	10,000	-	2140 應付票據	69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4,806	-	4,800	-	2150 應付帳款	11,851	-	83,521	1
1130 應收票據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3,887	1	3,341	-	216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735,312	22	1,214,358	1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730,735	22	1,573,497	22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八))	-	-	48,688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0,556	-	107,293	2	2190 應付費用	27,436	1	38,230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八))	14,166	-	9,195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	339,993	4	138,178	2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6,549	-	47,00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	16,193	-	17,294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1,741	-	3,701	-	2260 預收款項	14,047	-	18,919	-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182,687	2	238,530	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	118,269	2	-	-
1260 預付款項	14,570	-	16,44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63,170	29	1,559,405	2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八))	27,270	-	11,338	-	241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19,863	42	3,168,293	44	25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	-	597,061	8
基金及投資					各項準備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三))	97,028	1	112,275	2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七))	20,868	-	20,985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4,025,659	51	3,567,288	49	2810 其他負債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六)	95,000	1	-	-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930	1	68,250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217,687	53	3,679,563	51	2880 存入保證金	1,000	-	1,000	-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268,093	3	321,787	5
成本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	1,277	-	5,709	-
1501 土地	53,781	1	53,98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45,300	4	396,746	6
1521 房屋及建築	148,696	2	127,407	2	2XXX 負債總計	2,629,338	33	2,574,197	35
1531 機器設備	21,034	-	21,915	-	3110 股東權益				
1537 模具設備	30,733	-	56,939	1	32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四))	3,738,634	47	3,157,840	43
1551 運輸設備	4,115	-	3,895	-	322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1572 機器設備	19,481	-	15,709	-	轉換公司債溢價	734,265	9	629,877	9
15X8 重估增值	49,348	1	49,640	-	庫藏股票交易	28,236	1	28,23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27,188	4	329,489	4	長期投資	106,814	1	106,814	2
15X9 減: 累計折舊	(125,101)	(1)	(126,954)	(2)	3310 保留盈餘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2,490	-	51,817	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六))	361,110	5	274,199	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34,577	3	254,35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七))	8,530	-	94,849	1
無形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七))	544,502	7	630,334	9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958	-	16,558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資產 - 淨額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七))	45,377	1	45,553	1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87,129	1	89,039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3,201	1	25,216	-
1820 存出保證金	234	-	202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四))	(371,740)	(5)	(283,872)	(4)
1830 遞延費用	7,218	-	2,597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5,278,929	67	4,709,046	65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四(九))	24,111	1	70,149	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	2,490	-	2,49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1,182	2	164,477	2					
1XXX 資產總計	\$ 7,908,267	100	\$ 7,283,243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908,267	100	\$ 7,283,243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彭君平

經理人: 彭君田

會計主管: 趙登榜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5,746,244	111	\$	6,656,030	103		
4170 銷貨退回	(502,776)	(10)	(183,092)	(3)		
4190 銷貨折讓	(88,227)	(1)	(15,00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155,241	100		6,457,937	100		
4660 加工收入		2,064	-		449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五)		10,929	-		10,76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168,234	100		6,469,14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4,909,005)	(95)	(6,151,486)	(95)		
5910 營業毛利		259,229	5		317,661	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277)	-	(5,709)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5,039	-		
營業毛利淨額		257,952	5		316,991	5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45,067)	(1)	(64,085)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9,744)	(3)	(70,92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330)	-	(33,28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9,141)	(4)	(168,294)	(2)		
6900 營業淨利		38,811	1		148,697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25,377	-		15,73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29,721	1		-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259,616	5		533,498	8		
7122 股利收入		3,418	-		-	-		
7160 兌換利益(附註十)		7,712	-		27,802	1		
7210 租金收入		4,233	-		4,361	-		
7480 什項收入		2,033	-		14,55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32,110	6		595,948	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718)	-	(16,306)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9,725)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1,529)	-	(3,281)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614)	(1)	(10,735)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六)(十))	(14,965)	-	(5,908)	-		
7880 什項支出	(4,147)	-	(11,55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0,973)	(1)	(57,505)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9,948	6		687,140	1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八))	(83,768)	(2)	(183,261)	(3)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16,180	4		503,879	8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616)	-		-	-		
9600 本期淨利	\$	215,564	4	\$	503,879	8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0.83	\$	0.60	\$	2.13	\$	1.56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0.82	\$	0.59	\$	1.95	\$	1.43
假設新存貨計價方法追溯採用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299,332	\$	215,564	\$	687,140	\$	503,879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83	\$	0.60	\$	2.13	\$	1.56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82	\$	0.59	\$	1.95	\$	1.4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彭君平

經理人: 彭君田

會計主管: 趙登榜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215,564	\$ 503,879
調整項目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77	5,709
已實現銷貨毛利	-	(5,03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9,721)	9,726
處分投資損失	21,502	-
備抵呆帳提列數	18,972	6,89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提列數	24,614	10,735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扣除現金股利收現數後淨額	(239,085)	(514,447)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7	-
資產減損損失	14,965	5,908
折舊及攤提	22,887	27,827
處分固定資產(利得)損失	(1,062)	2,509
應付利息補償金提列數	1,837	14,459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兌換淨變動	(46)	28,46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09,361)	(1,356,816)
其他應收款	(4,701)	27,743
預付款項	(6,361)	(3,072)
存貨	(27,639)	107,29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8,814	120,186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5,904)	(4,17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4,447	1,241,773
應付所得稅	(40,273)	48,688
應付費用	(14,702)	(5,276)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339,993	137,817
其他應付款及預收款項	(8,172)	9,6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97	7,6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4,669</u>	<u>428,092</u>

(續次頁)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5年及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淨變動	(\$ 580,304)	(\$ 148,75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184	(4,38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960	(47)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及非子公司	(18,720)	(289,754)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95,000)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8,973	-
收回預付長期投資款	23,730	-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292	-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6,950)	(51,21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193	3,10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5,674)	(491,0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29,783)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00)
發放董監酬勞	(36,345)	(24,489)
發放現金股利	(421,960)	(296,090)
購買庫藏股票	(87,86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6,173)	(450,5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737,178)	(513,5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1,612	1,397,0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4,434	\$ 883,57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718	\$ 8,66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2,230	\$ 14,387
不影響現金量之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含轉換溢價)	\$ 46,159	\$ 866,95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彭君平

經理人：彭君田

會計主管：趙登榜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21 日，工廠設於中壢工業區，於民國 91 年 8 月由櫃檯買賣中心轉為上市公司，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50 人，實收資本額為 \$3,738,634，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73,863 仟股。主要營業項目為薄膜液晶顯示器等應用產品、車載視廳產品、電玩遊戲產品及數位電子音樂錄製設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係按交易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並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請詳附註四(十三)說明。
4.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詳附註三。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詳附註三。

(六)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則不依折現值評價，一年期以上者按面值評價。

(七)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八)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原按月加權平均法計算，自民國 95 年 3 月起變更存貨計價方法為「移動平均法」。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就其餘部份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原、材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之會計處理詳附件三。

(十)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

1. 本公司固定資產除已依法辦理重估者以重估價值為入帳基礎外，餘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本公司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60 年外，餘為 2~15 年。
3.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自帳上沖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4. 出租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項下，當期提列之折舊，列於營業外支出。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二) 所得稅/遞延所得稅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及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2. 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3. 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發行之應付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1. 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2.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3. 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資產，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公司債於到期日前轉換或贖回者，公司債發行費用亦按比例轉列費用。
4. 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惟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公平價值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應將該利息補償金一次轉列資本公積。

(十四)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1.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
2. 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應借記「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3.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帳面價值之決定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十六)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轉換公司債，計算轉換公司債之稀釋作用係採用如果轉換法。

(十七) 收入及成本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或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會計變動-金融商品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公報規定予以重分類。
2.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 (1)遠匯買賣合約：

避險性質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資產負債表日未結清之合約則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2)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市價，開放型或平衡型基金則按其資產負債表日每股淨值為市價。
 - (3)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在 20%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而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但若有充分之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承認投資損失，並認列為當期損失。

3. 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額	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影響(註)	\$ 17,473	\$ 0.05
所得稅費用影響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影響	17,473	\$ 0.0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	(616)	-
本期淨利影響	\$ 16,857	\$ 0.05

註：含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適用新公報之淨利益影響數計\$8,743。

(二)會計變動-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總資產及總淨值均減少\$5,908，並使民國九十四年度前三季之稅前淨利減少\$5,908，每股盈餘減少0.02元。

(三)會計變動-存貨計價方法

本公司因考量目前電子商品存貨流動性高之特性，存貨週轉速度快，且為便於管理當局及時取得存貨成本資訊，採用移動平均法計價在管理上應較現行之月加權平均法更具時效性。經報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金管證六字第0950100189號函核准，存貨計價方法自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起由原月加權平均法變更為「移動平均法」。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總資產及總淨值均減少\$861，對民國九十五年度前三季之本期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0	\$ 190
活期存款	140,799	589,220
支票存款	4,832	29,129
定期存款	358,593	265,040
	<u>\$ 504,434</u>	<u>\$ 883,579</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3,536	\$ 188,340
受益憑證		<u>598,450</u>	<u>95,000</u>
小計		781,986	283,34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3,524</u>)	(<u>23,772</u>)
		<u>\$ 758,462</u>	<u>\$ 259,568</u>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度前三季認列之淨利益計 \$ 8,219。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大眾彩虹債券基金		<u>\$ 10,000</u>	<u>\$ 10,000</u>
非流動項目：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75,000	\$ 75,000
菁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708	26,000
其他		<u>2,320</u>	<u>11,275</u>
		<u>\$ 97,028</u>	<u>\$ 112,275</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733,513	\$ 1,580,969
減：備抵呆帳	(<u>2,778</u>)	(<u>7,472</u>)
	<u>\$ 1,730,735</u>	<u>\$ 1,573,497</u>

(五) 存 貨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原 料	\$ 117,729	\$ 199,249
在 製 品	6,829	13,832
製 成 品	74,687	55,452
商 品	16,156	580
半 成 品	1,621	-
在 途 存 貨	-	10,820
	<u>217,022</u>	<u>279,933</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34,335</u>)	(<u>41,403</u>)
	<u>\$ 182,687</u>	<u>\$ 238,530</u>

(六) 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95 年 9 月 30 日</u>		<u>94 年 9 月 30 日</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率</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率</u>
採權益法評價者：				
ALMOND GARDEN CORP.	\$3,023,077	100.00%	\$2,603,066	100.00%
ACTION ASIA LTD.	619,540	51.05%	548,999	51.05%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5,568	85.57%	284,169	85.57%
AMERICA ACTION INC.	115,236	100.00%	116,091	100.00%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238</u>	<u>83.70%</u>	<u>14,963</u>	<u>35.40%</u>
小計	4,025,659		3,567,288	
預付長期投資款	<u>95,000</u>		<u>-</u>	
	<u>\$4,120,659</u>		<u>\$3,567,288</u>	

2.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及其相關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民國95年度及94年度前三季，本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259,616及\$533,498。

3. 本公司於民國95年4月購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744仟股，金額計\$18,720，截至民國95年9月30日止，對該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達83.7%。

4. 民國 95 年及 94 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數，經評估後，因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分別計\$14,965及\$2,655，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已認列累計減損計\$17,620。

5.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8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計\$95,000，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尚於募集設立中，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七) 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95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53,781	46,862	\$ 100,643	\$ -	\$ 100,643
房屋及建築	148,696	1,427	150,123	(72,396)	77,727
機器設備	21,034	1,059	22,093	(12,201)	9,892
模具設備	30,733	-	30,733	(25,384)	5,349
運輸設備	4,115	-	4,115	(2,962)	1,153
機具設備	19,481	-	19,481	(12,158)	7,323
預付設備款	32,490	-	32,490	-	32,490
	<u>\$ 310,330</u>	<u>\$ 49,348</u>	<u>\$ 359,678</u>	<u>(\$ 125,101)</u>	<u>\$ 234,577</u>

資產名稱	94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53,984	\$ 47,154	\$ 101,138	\$ -	\$ 101,138
房屋及建築	127,407	1,427	128,834	(64,093)	64,741
機器設備	21,915	1,059	22,974	(11,002)	11,972
模具設備	56,939	-	56,939	(40,052)	16,887
運輸設備	3,895	-	3,895	(2,455)	1,440
機具設備	15,709	-	15,709	(9,352)	6,357
預付設備款	51,817	-	51,817	-	51,817
	<u>\$ 331,666</u>	<u>\$ 49,640</u>	<u>\$ 381,306</u>	<u>(\$ 126,954)</u>	<u>\$ 254,352</u>

1. 本公司歷年來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增值，(含表列「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資產重估增值之餘額為\$69,511；重估增值總額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

2. 民國 94 年 1 月 30 日政府修訂土地稅法，永久調降土地增值稅率為 20%、30% 及 40%，本公司以調降後之稅率重新估算土地增值稅準備，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金額計 \$14,561 將其轉列至未實現重估增值。
3. 經歷年提撥資本公積辦理轉增資或彌補虧損後，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未實現重估增值」之餘額為 \$45,377，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20,868 表列「各項準備」。

(八) 出租資產

資產名稱	95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38,505	\$ 20,163	\$ 58,668	\$ -	\$ 58,668
房屋及建築	63,987	-	63,987	(36,572)	27,415
機器設備	967	-	967	(768)	199
機具設備	499	-	499	(481)	18
運輸設備	918	-	918	(89)	829
	<u>\$104,876</u>	<u>\$ 20,163</u>	<u>\$125,039</u>	<u>(\$ 37,910)</u>	<u>\$ 87,129</u>

資產名稱	94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38,505	\$ 20,163	\$ 58,668	\$ -	\$ 58,668
房屋及建築	63,986	-	63,986	(34,019)	29,967
機器設備	967	-	967	(662)	305
機具設備	520	-	520	(421)	99
	<u>\$103,978</u>	<u>\$ 20,163</u>	<u>\$124,141</u>	<u>(\$ 35,102)</u>	<u>\$ 89,039</u>

(九)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長期應收帳款	\$ 96,444	\$ 105,928
減：備抵呆帳	(72,333)	(35,779)
	<u>\$ 24,111</u>	<u>\$ 70,149</u>

(十) 其他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對於表列「其他資產-其他」之高爾夫球證，本公司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故於民國 94 年前三季認列減損損失計 \$3,253。

(十一) 短期借款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購料借款	\$ -	\$ 217
利率區間	-	1.50%

(十二) 應付公司債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14,023	\$ 589,411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4,246	7,650
	118,269	597,061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18,269)	-
	\$ -	\$ 597,061

1.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17 日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 35,000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美金 35,000 仟元。
- (2) 面額：美金 1,000 元，計 35,000 張。
- (3) 票面利率：0%。
-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3 年 12 月 17 日至 98 年 12 月 16 日)。
-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24.2 元(轉換價格固定以新台幣對美元匯率 32.26 元換算為新台幣金額)，惟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民國 95 年 8 月 20 日(除權日)之股本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有變動，故自該除權日後轉換價格由每股 21.81 元調整為 19.65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起滿二年後至到期日前，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金均達當時有效之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金）之百分之一百三十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二年後至到期日前，以面額計算，超過百分之九十以上之本公司轉換公司債被贖回、已轉換、被買回或註銷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該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4.04%、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6.12%），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之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後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累積已轉換 44,139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5 月 29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800,000，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800,000。

(2) 面額：\$100，計 8,000 張。

(3) 票面利率：0%。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2 年 5 月 29 日至 97 年 5 月 28 日）。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26.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民國 94 年 8 月 20 日（除權日）之股本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有變動，故自該除權日後轉換價格由每股 19.2 元調整為每股 17.3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三十日，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該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4.55%、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9.27%、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3.6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之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後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8 月 20 日止，已全數轉換完畢，其累積已轉換股數為 38,437 仟股。

3. 本公司依據(95)基秘字第 078 號規定，對於本公司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所發行含有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之複合商品-可轉換公司債選擇不予以分離處理。

(十三) 退休金費用/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前任職之所有正式聘僱之員工，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3%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2.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前三季依確定給付制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01 及 \$9,895。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9 月 30 日止，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分別計 \$74,930 及 \$68,250，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撥存於中央信託局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2,987 及 \$21,349。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 2,065 及 \$645。

(十四) 股本/庫藏股

1. 本公司民國 9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62,292、資本公積 \$162,292 及員工紅利 \$45,433，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37,001 仟股，合計 \$370,017，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95 年 8 月 20 日。另民國 95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計轉換 2,070 仟股，合計 \$20,708；經前項增資及國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將達 \$3,738,634。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4,500,000，每股 10 元，分為 450,000 仟股，經扣除庫藏股票後之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356,180 仟股。

2. 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計 17,683 仟股，有關庫藏股本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股數</u>	<u>本期減少股數</u>	<u>期末股數</u>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129,000</u>	<u>5,554,000</u>	<u>-</u>	<u>17,683,000</u>

- (1)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為 \$371,740。
-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股東權利。
- (3)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註銷登記。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且公司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十七) 未分配盈餘

1.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下列順序分配：

(1) 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

(2)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百分之四。

(3)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二(註)。

(4)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

註：員工分配股票股利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相關辦法由董事會訂定。

另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與資金需求情形，對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分派。

2. 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 23	\$ 23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328,915	126,432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215,564	503,879
	<u>\$ 544,502</u>	<u>\$ 630,334</u>

3. 本公司民國 94 年及 93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分別為 6.49%及 8.13%。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8,368。
4.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於民國 9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3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1.0 元。

(十八)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u>95年度前三季</u>	<u>94年度前三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4,956	\$ 183,2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 所得稅	11,616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804)	-
所得稅費用	83,768	183,26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8,814)	(120,186)
暫繳及扣繳稅款	(34,761)	(14,38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804	-
應(退)付所得稅	<u>(\$ 7,003)</u>	<u>\$ 48,688</u>

2. 民國95年及94年9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7,270	\$ 16,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5,17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 銷後淨額	<u>\$ 27,270</u>	<u>\$ 11,33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4,384	\$ 15,2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82,477)	(337,04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抵銷後淨額	<u>(\$ 268,093)</u>	<u>(\$ 321,787)</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48,544	\$ 12,136	\$ 41,403	\$ 10,351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82	46	(14,990)	(3,747)
未實現呆帳損失	55,123	13,781	24,648	6,162
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3,955	988	-	-
其他	1,278	319	(5,709)	(1,428)
小計		<u>27,270</u>		<u>11,338</u>
非流動項目：				
減損損失	-	-	3,253	813
退休金未提撥數	57,534	14,384	49,254	12,313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129,907)	(282,477)	(1,348,193)	(337,048)
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	8,537	2,135
小計		<u>(268,093)</u>		<u>(321,787)</u>
合計		<u>(\$ 240,823)</u>		<u>(\$ 310,449)</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2 年度。

5. 截至民國95年9月30日，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

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與人才培訓	\$ <u>8,350</u>	\$ <u>-</u>	截至民國100年

(十九)每股盈餘

	95 年 度 前 三 季			94 年 度 前 三 季		
	金 額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額	每 股 盈 餘 (元)	金 額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99,948	\$216,180	360,732	\$0.83	\$0.60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 影響數	(616)	(616)		-	-	
本期淨利	<u>299,332</u>	<u>215,564</u>		<u>\$0.83</u>	<u>\$0.60</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837	1,377	6,22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301,785	217,557	<u>366,952</u>	\$0.82	\$0.59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 影響數	(616)	(616)		-	-	
本期淨利加計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301,169</u>	<u>\$216,941</u>		<u>\$0.82</u>	<u>\$0.59</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687,140	503,879	322,340	<u>\$2.13</u>	<u>\$1.56</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4,459	10,844	37,955			
	<u>\$701,599</u>	<u>\$514,723</u>	<u>\$ 360,295</u>	<u>\$1.95</u>	<u>\$1.43</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4 年度盈餘、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95 年 度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009	\$ 65,116	\$ 72,125
勞健保費用	1,365	4,462	5,827
退休金費用	1,617	8,849	10,466
其他用人費用	1,193	3,958	5,151
折舊費用	5,732	14,498	20,230
攤銷費用	-	2,657	2,657

	94 年 度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277	\$ 62,358	\$ 74,635
勞健保費用	2,736	3,605	6,341
退休金費用	2,446	8,094	10,540
其他用人費用	2,520	4,115	6,635
折舊費用	14,404	9,988	24,392
攤銷費用	-	3,435	3,435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CTION ASIA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MERICA ACTION INC. (AAI)	"
ALMOND GARDEN CORP. (BVI)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WS)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AFY)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香港上華(集團)有限公司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AMP)	"
ASD ELECTRONICS LIMITED	"
上海馬新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ACTION SINGAPORE PTE. LTD.	"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 (ASE)(註)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AST)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ATS)	"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AAS)	"
ACTION-TEK SHD BHD (ATK)	"
ACTION MULTIMEDIA SOLUTIONS SDN. BHD.	"
ACTION TECHNOLOGY(JIAN) CO., LTD.	"
財團法人憶聲科技文教基金會 彭君平	本公司為該基金會之主要捐贈者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於民國95年4月辦理註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AFY	\$ 4,818,011	98	\$ 5,330,887	89
AWS	31,504	1	-	-
	<u>\$ 4,849,515</u>	<u>99</u>	<u>\$ 5,330,887</u>	<u>89</u>

本公司向上開關係人進貨，其付款條件，國內部份係依貨到60天後匯款支付；國外部分則先沖抵應收款項，惟應收款項不足時，再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

2. 銷貨

	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AWS	\$ 47,467	1	\$ -	-
AFY	43,596	1	107,862	2
其他	12,024	-	103,294	2
	<u>\$ 103,087</u>	<u>2</u>	<u>\$ 211,156</u>	<u>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其收款條件，國內部份係於銷售完成後取得關係人開具之六個月期票，國外部份則以貨到60~90天電匯方式收款。

3. 技術服務收入(表列其他營業收入)

	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其他營業收入 百分比
AMP	<u>\$ 10,929</u>	<u>100</u>	<u>\$ 10,761</u>	<u>100</u>

主要係向上AMP收取之技術服務收入，其收款條件為入帳後60天電匯方式收款

4. 應收票據—關係人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金額	佔應收票據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票據餘額 百分比
AWS	<u>\$ 33,887</u>	<u>88</u>	<u>\$ 3,341</u>	<u>41</u>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應收帳 款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帳 款餘額 百分比
AWS	\$ 19,745	1	\$ 82,364	5
其他	912	-	25,963	2
	20,657	1	108,327	7
減：備抵呆帳	(101)	-	(1,034)	-
	<u>\$ 20,556</u>	<u>1</u>	<u>\$ 107,293</u>	<u>7</u>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其他應 收款餘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其他應 收款餘額 百分比
AMP	\$ 12,285	40	\$ -	-
ATS	-	-	26,898	48
AWS	421	1	8,420	15
其 他	1,843	6	1,687	3
	<u>\$ 14,549</u>	<u>47</u>	<u>\$ 37,005</u>	<u>66</u>

(1) 本公司對AMP及AWS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墊款項與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因逾非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間，依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95年9月30日止，其帳齡在一年以內，且於期後陸續收回中。

(2) 本公司對ATS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墊款項。

7. 資金融通（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本公司民國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利息收入
AWS	<u>\$ 10,000</u>	<u>\$ 2,000</u>	5.75%	<u>\$ 100</u>

(2) 本公司民國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 率	利息收入
AWS	<u>\$ 19,000</u>	<u>\$ 10,000</u>	5%	<u>\$ 266</u>

8. 應付帳款－關係人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u>金額</u>	<u>佔應付帳 款餘額 百分比</u>	<u>金額</u>	<u>佔應付帳 款餘額 百分比</u>
AFY	\$ 1,735,312	99	\$ 1,214,358	94

9. 應付代收款項(表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u>金額</u>	<u>佔其他應 付款餘額 百分比</u>	<u>金額</u>	<u>佔其他應 付款餘額 百分比</u>
AFY	\$ 338,036	95	\$ 138,052	-
其他	1,957	1	126	-
	<u>\$ 339,993</u>	<u>96</u>	<u>\$ 138,178</u>	<u>-</u>

10. 捐贈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95年7月捐贈予財團法人憶聲科技文教基金會\$30,000，主係為塑造本公司形象、培育優秀人才及關懷弱勢團體，並無其他重大約定事項。

11. 保證及背書

(1)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而開立本票及擔保信用狀作為關係人借款之擔保，其金額如下：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AFY	\$ 2,934,250	\$ 2,124,330
大恩	200,000	200,000
AAI	136,250	98,420
AWS	40,000	-
	<u>\$ 3,310,500</u>	<u>\$ 2,422,750</u>

(2)民國95年及94年9月30日本公司對金融機構之融資款項部份係由彭君平先生背書保證。

12. 本公司出具聲明書承諾，ATS公司之DVD PLAYER權利金如有受到權利商之追索而造成負債，其相關產生之負債將由本公司代為承擔。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5年及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95年9月30日</u>	<u>94年9月30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定期存款	\$ 1,741	\$ 3,701	外勞及關稅保證
固定資產 - 土地、房屋及建築	126,434	127,961	銀行借款額度
出租資產 - 土地、房屋及建築	64,472	65,347	"
	<u>\$ 192,647</u>	<u>\$ 197,00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五(二)11.之關係人承諾事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列示如下：

- (一)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網路系統設備款及電腦硬體設備等合約，尚未支付金額約為\$6,260。
- (二)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請詳附註五(二)11。
- (三)截至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進出口押匯需要開立保證票據，金額約\$2,249,00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95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350,985	\$ -	\$ 2,350,985	2,702,560	\$ 2,702,560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758,462	758,462	-	259,568	259,5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107,028	-	107,028	122,275	122,275
存出保證金	234		234	202	202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2,131,854	-	2,131,854	1,541,486	1,541,486
應付公司債	118,269	-	118,269	597,061	597,06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46	2,54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科目。
2.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4.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屬可轉換公司債部分，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公司債業依約定賣回價格超過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行使買回權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6. 遠期外匯交易之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採台北外匯中心所公佈之關帳匯率及換匯點計算。
7. 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8. 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項 目	保 證 金 額	
	95年9月30日	94年9月30日
對被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 3,310,500	\$ 2,422,750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上列金額相等。

9. 合約金額或名日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94年9月30日	
	合約金額 (名日本金)	信用 風險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100萬	\$ -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但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三)本公司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959,624。

(四)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前三季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25,377，及利息費用總額為 \$5,718。

(五)財務風險控制及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六)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價格風險

A.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匯率風險

A. 遠期外匯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每項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 應收付款項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本公司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證券商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2) 遠期外匯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應收款項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信用風險良好，且業已取得充足之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經評估，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計\$75,212。

3. 流動性風險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3) 遠期外匯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流動性風險。

(4) 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屬一年內到期部分計\$1,820,700，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屬一年以上到期部分計\$24,111，因預計無法於一年內收回，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5) 應付款項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 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短期借款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固定利率，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應付款項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		利率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擔保品 名稱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 高限額(註2)
				餘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價值			
0	憶聲電子 股份有限 公司	戰聲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10,000	\$ 2,000	5.75%	2	-	營業週轉	-	-	\$ 1,055,786	\$ 2,111,572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另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1)
0	憶聲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不得超 過本公司當期淨 值為限。	\$ 2,934,250	\$ 2,934,250	-	56	\$ 10,557,858
0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	200,000	200,000	-	4	"
0	"	AMERICA ACTION IN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	136,250	136,250	-	3	"
0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	40,000	40,000	-	1	"

註1：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外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兩倍，當期淨值以最近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所載為準。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 資產	-	\$ 183,536	-	\$ 157,431
"	受益憑證	鋒裕美元貨幣市場基金等	"	"	-	598,450	-	601,031
						781,986		
		減：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3,524)		
						\$ 758,462		
"	普通股	ALMOND GARDEN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00	\$ 3,023,077	100.00%	\$ 3,029,909
"	"	ACTION ASIA LTD.	"	"	204,189,310	619,540	51.05%	592,227
"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9,950,000	265,568	85.57%	268,560
"	"	AMERICA ACTION INC.	"	"	56,000	115,236	100.00%	115,236
"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488,270	2,238	83.70%	2,238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衡 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0	75,000	8.33%	-
		菁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	"	-	19,708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註3)		賣		出		期		未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處分(損)	單位數	金額		
憶聲電子 股份有限 公司	大華債券基 金	公平價值 變動列入 損益金融 資產-流動	註	-	5,616,345	\$ 70,000	11,672,247	\$250,000	(8,184,795)	\$ 105,195	(\$105,000)	\$ 195	9,103,797	\$ 215,000			
"	台灣大債券	"	"	-	422,000	\$ 12,086	1,790,000	66,580	(2,212,000)	66,963	(50,217)	16,746	-	28,449			
"	日盛債券	"	"	-			6,636,753	90,000	(3,325,738)	45,184	(45,000)	184	3,311,015	45,000			
"	金鼎債券	"	"	-			11,818,121	166,000	(8,622,302)	121,123	(121,000)	123	3,195,819	45,000			
"	統一全壘打 債券	"	"	-			3,956,727	55,000	(3,956,727)	55,131	(55,000)	131	-	-			
"	富邦吉祥三 號債券	"	"	-			7,122,298	75,000	(7,122,298)	75,106	(75,000)	106	-	-			
"	富邦如意(三 號)債券	"	"	-			6,220,061	90,000	(6,220,061)	90,176	(90,000)	176	-	-			
"	富邦如意	"	"	-			5,405,375	85,000	(5,405,375)	85,187	(85,000)	187	-	-			

註：係向各基金公司申購贖回。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備註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4,818,011	98	與應收帳款沖抵，不足時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	未與非關係人間有同性質之交易，故無法比較	未與非關係人間有同性質之交易，故無法比較	\$1,735,312	99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持 股 比 率 *		本 期 被 投 資 公 司 股 利 分 派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末 淨 值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股 票 股 利
憶聲電子 股份有限 公司	ALMOND GARDEN CORP.	英屬 維京 群島	從事控股及 轉投資事務	\$977,178	\$762,424	50,000	100	\$ 3,023,077	\$3,029,909	\$ 277,419	270,587	\$ -	\$ -		
"	ACTION ASIA LTD.	新加 坡	從事控股及 轉投資事務	396,890	396,890	204,189	51.05	619,540	619,540	18,608	9,500	-	(20,531)		
"	大思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桃園 縣中 壠市	從事投資事 務	299,500	299,500	29,950	85.57	265,568	265,568	(16,586)	(16,586)	-	-		
"	AMERICA ACTION INC.	美國	電子資訊產 品之銷售	182,134	182,134	56	100	115,236	115,236	(2,352)	2,352	-	-		
"	戰聲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桃園 縣中 壠市	薄膜液晶顯 示器等應用 產品之製造 及銷售	88,461	69,740	6,488	83.70	2,238	2,238	(10,657)	(6,237)	-	-		
								<u>\$ 4,025,659</u>	<u>\$ 4,032,491</u>			<u>\$ 259,616</u>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單位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CTION ASIA LTD.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研發生產新型平板顯示器 件遊戲機系列配套件	\$ 42,780	\$ 42,780	40,000,000	100.00%	\$ 65,557	(\$ 23,115)	(\$ 23,115)	係本公司 之子公司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 銷售	116,217	116,217	13,200,000	100%	349,158	(15,048)	(15,048)	"
ALMOND GARDEN (HOLDING) CO.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 公司	香港	車載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顯 示器之銷售	970,379	738,255	359,095,771	100%	2,335,294	280,065	280,065	"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 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深圳	車用液晶顯示器、液晶顯 示器及可攜式DVD/LCD相 關的配套組合體	629,550	397,426	147,162,361	100%	1,413,638	12,001	12,001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 銷售	327,818	327,818	9,880,027	98.8%	215,950	(14,756)	(14,579)	"
									<u>\$ 239,147</u>	<u>\$ 239,324</u>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1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不得超 過各子公司當期 淨值為限。	\$1,428,240	\$1,355,055	\$ -	26	\$ 4,670,586
2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292,140	198,300	-	4	2,843,580
3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297,450	297,450	-	6	439,666

註：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兩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	未 市 價
ALMOND GARDEN CORP.	普通股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59,095,771	\$ 2,335,294	100.00%	\$ 2,335,294
ACTION ASIA LTD.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	"	13,200,000	349,158	100.00%	349,158
"	"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	"	"	6,000,000	136,035	100.00%	136,035
"	"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40,000,000	65,557	100.00%	65,557
"	"	ASD ELECTRONICS LIMITED	"	"	2,550,000	14,517	51.00%	14,517
"	"	ACTION SINGAPORE PTE. LTD.	"	"	2	(105)	100.00%	(105)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十年期累積收益加速到期型受益憑證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630	-	14,630
"	普通股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AST)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9,880,024	215,950	98.8%	215,950
"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ATS)	"	"	147,162,361	1,413,638	100.00%	1,413,638
"	"	江西華憶吉安科技有限公司	"	"	7,800,000	33,227	-	33,227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5,904	-	151,295
"	"	復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12,000	20.00%	12,000
"	"	精達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7.17%	-
"	"	富達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	5,000	27.78%	5,000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	"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	438	-	438
"	"	香港上華(集團)有限公司等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99,999	(3,525)	100.00%	(3,525)
"	"	新電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2,000	11.76%	2,000
ACTION INDUSTRIES(M) SDN. BHD.	"	ACTION-TEX SDN. BHD.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	451	100.00%	451
"	"	ACTION MULTIMEDIA SOLUTIONS SDN. BHD.	"	"	500,010	105	100.00%	105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4,141,180	50	與應收帳款沖抵，不足時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	未與非關係人間有同性質之交易，故無法比較	未與非關係人間有同性質之交易，故無法比較	(847,060)	(49)	無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	"	741,373	9	"	"	"	(235,768)	(13)	
"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	銷貨	710,823	8	"	"	"	-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	"	329,569	4	"	"	"	694,911	22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27,141	3	"	"	"	65,803	5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憶聲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 1,735,312	-	-	-	\$ 818,817	\$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694,911	-	-	-	-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	847,060	-	-	-	134,021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	"	235,768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A. 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95年9月30日止，尚未到期之非以交易為目的(即避險性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u>從事交易之公司</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合約金額(仟元)</u>	<u>公平價值</u>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預購遠期外匯-美金	USD 42,500	\$ 1,406,750

B. 額外揭露資訊：

截至民國95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兌換利益計\$18,786。

(以下空白)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	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	期末	接或間接	本期認列	截至本期
				自台灣匯出	自台灣匯出	匯	出	收	回	自台灣匯出	投資之持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累積投資金額	累積投資金額				累積投資金額	股比例	(註1)	帳面價值	投資收益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註2)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銷售，可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118,892 (美金4,000仟元)	透過100%持有之ALMOND GARDEN CORP. 持有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8,892 (美金4,000仟元)	\$ -	\$ -	\$ -	\$ 118,892 (美金4,000仟元)	100%	\$ -	\$ -	\$ -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用液晶顯示器等之製造及銷售，可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527,316 (美金15,880仟元)	"	\$ 329,748 (美金9,880仟元)	-	-	-	\$ 329,748 (美金9,880仟元)	98.8%	(14,579)	215,950	-	-
華憶科技(深圳)有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用液晶顯示器、液晶顯示器及可攜式DVD/LCD相關的配套組合體之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627,118 (港幣45,762仟元) (美金13,000仟元)	"	\$ 627,118 (港幣45,762仟元) (美金13,000仟元)	-	-	-	\$ 627,118 (港幣45,762仟元) (美金13,000仟元)	100%	12,001	1,413,638	-	-
江西吉安華憶電子	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彩色電視、錄放音器具等製造及銷售	\$ 32,795 (美金1,000仟元)	"	\$ -	\$ 32,795 (美金1,000仟元)	-	-	\$ 32,795 (美金1,000仟元)	100%	-	33,227	-	-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	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電視機、數位錄放設備等之製造及銷售	\$ 199,080 (美金6,000仟元)	透過持股51.05%之ACTION ASIA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01,009 (美金3,011仟元)	-	-	-	\$ 101,009 (美金3,011仟元)	51.05%	30,720	136,035	-	-
亞憶電子(深圳)有	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生產新型平板顯示器(港幣40,000仟元)件遊戲機系列配套件	\$ 164,288 (港幣40,000仟元)	"	\$ 20,802 (港幣5,105仟元)	\$ 63,067 (港幣15,315仟元)	-	-	\$ 83,869 (港幣20,420仟元)	51.05%	(11,801)	65,557	-	-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ALMOND GARDEN CORP. 持有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再轉投資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其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應收(付)款餘額，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註1：本期認列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2：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95年4月14日已辦理註銷，目前向投審會辦理申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93,431 (港幣 66,182仟元) (美金 30,891仟元)	\$ 1,641,149 (港幣 71,287仟元) (美金 40,891仟元)	2,083,67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期中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故不適用。

(以下空白)